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管理及開展業務。下表列載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於本公司的 職位/職銜	加盟 本集團 的時間	委任為董事 的日期	主要職責及責任
呂建	42	執行董事、主席兼 首席執行官	二零一一年 五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五日	本集團整體管理
梁俊華	32	執行董事兼 首席財務官	二零一八年 二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五日	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方向，以及本集團 財務運營的整體管理
蘇少萍	65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 二月五日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徐穎德	37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二月十九日	二零一九年 二月十九日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莊文勝	51	獨立非執行 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趙俊峰	47	獨立非執行 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宋屹	36	獨立非執行 董事	[●]	[●]	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負責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列載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目前於 本集團的 職位/職銜	加盟 本集團 的時間	當前職位 的委任日期	主要職責 及責任
趙新林	34	高級副總裁	二零一五年 七月	二零一五年 七月	互動娛樂部門的運作及常 規業務開發
夏文龍 (榮紅梅的配偶)	42	副總裁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	經銷渠道管理、企業合規 及採購
榮紅梅 (夏文龍的配偶)	43	人力資源總監兼 行政主管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	行政管理及人力資源管理

執行董事

呂建先生，42歲，為我們的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彼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月[●]日獲指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主席。呂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擔任家庭醫生的營運總監，負責家庭醫生的業務運營。呂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獲湖北工業大學頒授計算機系統及自動化本科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八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管理學碩士學位。

加入本集團之前，呂先生曾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擔任新浪無線(一家互聯網服務公司)華南分區經理，並負責管理華南移動互聯網業務。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擔任深圳市華動飛天網絡技術開發有限公司(一家移動媒體公司)銷售副總監，並負責中國的銷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梁俊華先生，32歲，為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及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方向。彼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月[●]日獲指定為執行董事。梁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擔任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財務運營的整體管理。

加入本集團之前，梁先生曾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國信證券(一家主要從事投資銀行業務的公司)經理。自二零一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彼擔任深圳市尚榮醫療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551)，主要從事設計及建設醫療設施以及製造及分銷醫療用品)副總裁，負責業務策略、財政預算及審閱財務報表。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彼擔任Convida Healthcare and System Inc.(一家主要從事製造及研發醫療設備的公司)財務總監，並負責財務管理及規劃。

非執行董事

蘇少萍女士，65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彼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月[●]日獲指定為非執行董事。蘇女士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獲華南師範大學行政管理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華南理工大學行政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零年九月獲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加入本集團之前，蘇女士曾於一九七六年十二月至一九八五年十月擔任華工大無線電研究所工程師，負責無線電及自動化控制研究。彼曾於一九八五年十月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及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分別擔任華工大電子資訊學院及華工大電子物理學院副書記，負責管理各學院。彼亦曾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擔任華工醫院書記，並負責管理醫院。彼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擔任華南理工大學繼續教育學院教育部經理，負責教育部的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徐穎德先生，37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並為[編纂]前投資[編纂]前投資者的董事會代表。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月[●]日獲指定為非執行董事。徐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獲香港科技大學會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分別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證為會計師及職業會計師。

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徐先生亦擔任齊家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95)，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家具和家居飾品)執行董事，並負責公司整體管理。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徐先生擔任中建置地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1)，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電訊、電子及兒童產品以及物業開發)非執行董事，並負責向公司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加入本集團之前，徐先生曾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經理，負責審計。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彼擔任會計專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一家慈善會計基金)董事，負責公司整體管理。自二零一二年二月起，彼擔任明大企業顧問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企業顧問服務的公司)首席執行官，負責公司整體管理。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彼擔任寶聯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01)，主要於香港從事環保和清潔業務)內控委員會主席，負責內控事務。徐先生亦曾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及二零一三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八月分別擔任名軒(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46)，主要從事新能源開發業務、研發新能源科技及建設工程、餐廳營運、銷售加工食品及海鮮，以及物業投資)內控委員會主席及公司秘書，負責內控事務及公司秘書事務。自二零一七年八月起，徐先生擔任正利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投資控股公司(股份代號：3728))公司秘書，負責公司秘書事務。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烏干達共和國駐北京大使館委任徐先生為中國(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貿易、旅遊及投資榮譽顧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文勝先生，51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已於二零一九年[●]加盟本集團。彼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獲杭州電子科技大學機械學學士學位。

莊先生曾任職於或於多家公司或實體擔任職位(視情況而定)，包括：

服務期	實體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主要職位及責任
二零零六年二月至 二零零六年七月及 二零零七年七月至 二零一五年二月	嘉實基金	資產管理	廣東分公司總經理，負責營銷
自二零一五年七月	廣東華山會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商業服務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負責公司 戰略及執行
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廣東華山蒼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培訓及金融營銷 服務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負責公司 戰略及執行
自二零一六年三月	廣東鼎泰匯一投資 有限公司	商業服務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負責公司 管理

趙俊峰先生，47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已於二零一九年[●]加盟本集團。彼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獲南開大學會計學士學位。趙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持有中國證監會獨立董事資格證書，並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起獲得中國資產管理協會頒發的基金資格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自學歷及專業背景的會計及財務專業知識外，趙先生通過其於多家不同公司擔任財務官或經理的經驗，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用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載列如下：

服務期	實體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主要職位及責任
一九九四年七月至 一九九七年四月	香港溢達集團有限公司	紡織加工	會計師，負責財務服務
一九九七年四月至 一九九八年三月	深圳順電連鎖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股份 代碼：831321)	商業零售	財務經理，負責管理財務部門
一九九九年一月至 二零零零年三月	深圳好威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農業發展	財務經理，負責管理財務部門
二零零二年四月至 二零零五年四月	深圳市國微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 代號：002049)	集成電路設計	董事會秘書，負責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方向
自二零零四年九月	深圳市融創投資顧問 有限公司	風險投資	總經理，負責公司戰略及執行

宋屹女士，36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彼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已於二零一九年[●]加盟本集團。彼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獲索爾福德大學金融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八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宋女士亦曾任職於或於多家公司或實體擔任職位(視情況而定),包括:

服務期	實體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及責任
二零零五年十月至 二零零七年十月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稅務諮詢	核數師，負責公司審計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至二 零一一年五月	鷹牌控股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建築 材料	財務經理、財務總監兼董事會 秘書，負責財務管理
二零一一年五月至 二零一三年二月	廣東集成創業投資有限 公司	股權投資	副總裁，負責公司整體管理
二零一三年二月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	安徽廣印堂中藥股份有限 公司	生產及銷售中藥	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負責 企業財務及公司上市
自二零一五年 十一月起	深圳前海正道啟迪資產管 理有限公司	投資諮詢	總經理，負責公司整體管理
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 一八年十一月	Maple Elite Clearing Limited	股權投資	副總裁，負責公司整體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各董事：(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iii)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並無於香港及海外的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及(iv)除本公司的業務外，概無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擁有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董事－(d)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於股份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據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董事的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v)條作出披露。

高級管理層

趙新林先生，34歲，為本集團的高級副總裁，負責互動娛樂部門的運作及常規業務開發。彼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家庭醫生的高級副總裁，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湘潭大學信息管理與信息系統學士學位。

加入本集團之前，趙先生曾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擔任廣州藝揚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影音產品經銷的公司)推廣協調及網絡技術主管，負責一般營銷及提供互聯網技術支援。彼亦曾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擔任廣州市耕源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家從事提供移動增值服務的互聯網內容提供商公司)，並負責管理及維護業務平台系統及業務開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夏文龍先生，42歲，為本集團的副總裁，負責經銷渠道管理、企業合規及採購。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副總裁，於二零零七年一月獲孝感學院(現稱湖北工程學院)中國文學學士學位。

加入本集團之前，夏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擔任孝感市孝南區祝站學區校長，並負責學校的一般管理。

夏先生為榮紅梅女士的配偶，我們的高級管理層之一。

榮紅梅女士，43歲，為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總監及行政主管，負責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人力資源總監。

加入本集團之前，榮女士曾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擔任廣州短訊神州網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移動訊息服務的公司)人力資源副經理及行政專員，並負責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彼曾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擔任北京中訊愛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電子通訊及音樂業務的公司)總經理助理，負責團隊管理及管理支援項目。

榮女士為夏文龍先生的配偶，我們的高級管理層之一。

公司秘書

徐穎德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公司秘書，並負責本公司秘書事務。

徐先生為明大企業服務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兼董事，該公司為一家獲我們委聘提供公司秘書服務的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明大企業服務有限公司將於[編纂]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本公司與明大企業服務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的企業秘書支援服務協議提供的公司秘書服務將於[編纂]後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關連交易－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有關徐先生的簡歷，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非執行董事」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轉授若干責任予多個委員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是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趙俊峰先生、莊文勝先生及宋屹女士。趙俊峰先生目前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處理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的任何問題；(b)監察我們的財務報表、賬目、年報及中報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及(c)檢討我們的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呂先生、趙俊峰先生及莊文勝先生。呂先生目前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我們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b)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或就挑選獲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提供意見；(c)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d)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6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趙俊峰先生、莊文勝先生及宋屹女士。莊文勝先生目前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根據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酬金的原則，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結構，以及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意見；(b)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賠償))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c)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和目的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董事薪酬

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止三個月的董事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合共約人民幣109,000元、人民幣23,000元、人民幣60,000元及人民幣[16,000]元。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止三個月支付予本集團五大高薪個人(包括我們的董事)的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合共為約人民幣1.7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304,000]元。

於往績記錄期，概無任何酬金由我們支付予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五大高薪個人或應由彼等收取，作為彼等加盟或於加盟本公司時的獎勵、或作為彼等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或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宜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此外，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根據目前有效的安排，我們估計，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應付予董事的酬金及董事應收的津貼及實物福利款額，合共約為人民幣0.7百萬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概無其他已付或應付予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五大高薪個人的款項。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作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向我們提供指引及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就若干情況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包括：

- (a) 刊發任何受規管的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c) 我們擬運用[編纂][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d)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查詢其[編纂]證券的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

合規顧問的委任年期應由[編纂]開始並預期將於我們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刊發[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當日結束。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認為，呂先生擔任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將為我們提供強大及一致的領導能力，讓本集團更有效率的計劃及管理。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項下第A.2.1條，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的角色須為分開，不得由相同人士擔任。然而，鑒於呂先生於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於本集團的個人履歷及重要角色及其過往發展，我們認為，呂先生於[編纂]後繼續擔任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帶來裨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認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完全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公司管治守則載列的適用守規條文。